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申報人姓名	葉陳萼	服務機	1.台灣自	來水股份有限公司		1 職 稱-	.副總經理
下积八姓石	未除亏	万区 7万 7茂	197)		,	似作	
配价	禺 及 未	成 年 子	女	配。但	男 及 未	成分	年子女
稱	謂	姓	名	稱	謂		姓 名
配偶	SK.	羅紫竹			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第一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白	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	管理或處分方式(期間 或內容)	備註
新竹縣	竹北市世興段		18.98	100000 分之 381	羅紫竹	出租 (109/6/1~110/5/31)	
新竹縣	竹北市世興段		81.10	全部	羅紫竹	出租 (109/6/1~110/5/31)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月	段	票	名	稱	股	數	票	面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理期	或間	處或	分內	方容	式)	備	註
7	本欄	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羅紫竹

通知日期:109年05月19日